

移民

IMMIGRATION
BIMONTHLY

NO. 69
APRIL 2019



守護大鵬灣 剛柔並濟 海之女神

- p3 出國輕鬆走 通關不卡關 333查驗通關疏運方案
- p4 從「新」出發 拍出失落的角落—導演阮金紅
- p7 來自烏克蘭的愛 在臺灣落地生根
- p9 回饋偏鄉藝術教育 新住民「畫」出生命光彩
- p11 走訪印尼—政策新南向 現代新風貌
- p13 難民的救贖之地—加拿大
- p15 連江縣服務站 在海上桃花源為民服務
- p17 嘉義市服務站 貼心有感服務@23.47°
- p19 秘密，不是上鎖就好
- p21 處理假消息事件 以我國現行法制探討

守護大鵬灣 剛柔並濟海之女神

文 / 移民事務組研究員 高瑜澤 圖 / 移民事務組研究員 高瑜澤、屏東縣政府社會處



海之女神以女性思忖身影為造型，如同母親溫柔守護

被譽為史上最美燈會的「2019 臺灣燈會」首度於屏東大鵬灣國家風景區舉辦，今年適逢第 30 屆臺灣燈會，由屏東縣政府主辦，規劃水上主燈設計，突顯大鵬灣地理特色，並獲「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打造有別以往、具有多元文化特色的國際交流燈區，備受矚目的新住民主燈 - 「海之女神」，成為此燈區的打卡熱點。

為了呈現多元文化融合的意象，今(108)年的新住民藝術主燈有三大特色，首先，包含第一次融入國際燈區，新住民成為主角，顯示政府對新住民的重視；其次，藝術主燈在燈會結束後，將會永久保留在大鵬灣現址；再者，結合科技投影，讓白天與夜晚呈現不同風貌，一樣美麗。希望透過燈會，讓民眾用全新的角度認識新住民，並讓新住民有回到故鄉般的溫暖感受。

新住民共同製作主燈 呼應在臺落地生根

「海之女神」是臺灣燈會首次以新住民為主題的大型藝術主燈，由國際藝術家王文志及陳昱榮設計，高 15 公尺的藝術主燈坐落在海邊，以女性思忖身影為造型，上半身使用了 5 噸鋼材作為結構，下半身裙襬則由 30 萬顆蚵殼串連打造而成；裙襬下的內部空間結

合藝術家陳昱榮先生所建構的東南亞圖騰紗幕迷宮投影，讓人與人在迷宮間彼此相遇、交流，展現跨文化與新藝術的結合。

藝術家王文志先生解釋：「可能有些人對『外籍配偶』有刻板印象，我的作品想把她們塑造成女神，女神是一種對她們的尊敬，因為新住民是臺灣社會很重要的一份子，而大鵬灣昔日布滿蚵棚，『海之女神』的裙襬因此特別選用地素材。」



國際藝術家王文志先生(右 1)教導新住民姊妹串連蚵殼

新住民女性在臺灣孕育出新二代，並在各行各業發光發熱，是社會不可或缺的成員，如同女神般的存在，值得敬佩。在王文志的指導下，由 50 位屏東在地新住民姊妹費時一星期的時間協助清洗、串接、編織蚵殼，讓作品展現出最完美的樣貌，串連蚵殼也串連情感、連結這塊土地，凸顯新住民孤身遠渡重洋來臺開創新生活所展現的無比勇氣，以及在臺組織家庭，為人母時所展現的滿滿母愛，如此剛柔並濟的精神，也象徵新住民在臺灣落地生根並發展茁壯。

今年 2 月 13 日，屏東縣政府舉行新住民主燈記者會，由內政部陳宗彥次長及屏東縣潘孟安縣長一同為「海之女神」點燈，女神在夜晚中閃耀起的瞬間，感動了在場所有的人，現場新住民也表示，非常開心可



海之女神背對海洋，面對陸地，佇立於大鵬灣邊，夜晚點燈後成為多彩閃耀指標

以參與女神的製作過程，這對新住民來說是意義重大的情感寄託，內心激動之情溢於言表。

「藝遊未境」新住民多元文化展演

屏東縣政府於燈會期間，用心規劃了 35 場次的異國主題表演活動，邀請法國、西班牙、印尼與越南等國的團體演出，並培力在地新住民優秀表演團體進行展演，遊客可以欣賞新住民團體精彩的演出，更加了解新住民母國的多元文化，一同感受新住民的熱情。活動規劃以小型表演節目為主，用音樂及舞蹈方式呈現，以豐富的異國展演引導大家進行一場藝術之旅，同時給予在地新住民於國際活動中曝光的機會及展現自信的舞臺，並透過舞蹈及音樂拉近人與人之間的距離。

海之女神原址留存 溫柔守護大鵬灣

本署邱豐光署長也於今年 2 月 23 日偕同新住民發展基金管理會委員，特地前往參觀新住民主燈與主題展演，欣賞這個充滿多元文化融合意念的閃耀藝術作品。

絕美的「海之女神」佇立於大鵬灣邊，鋼骨如同新住民堅韌的特質，蚵殼代表生命，蚵殼串聯起的白色裙襬隨著海風輕飛，裙擺下多元文化相互激起漣



本署邱豐光署長（左 6）及新住民發展基金委員共同參訪燈會

漪，兩者交織成一篇篇文化交融的生命故事。結合科技投影，使白天與夜晚展現截然不同的風情，白天是日光灑落的光影變化，夜間女神成為一座多彩閃耀指標，更突破以往僅有燈會主燈能保留的限制，在燈會結束後，繼續屹立於大鵬灣現址，成為永久保存的美麗地標，亦是一個提供遊憩及多元文化展演的空間，繼續守護著大家。

導覽志工培訓不遺餘力

近年來東南亞觀光客來臺人數不斷成長，加上辦理臺灣燈會，來屏東旅遊及自由行的遊客越來越多，為了接待並導覽外籍旅客，此次藉由新住民發展基金的補助，培訓新住民通譯導覽解說人才，每場次辦理 30 小時培訓課程，以提供全方位導覽服務；另亦招募新住民及其子女與一般民眾擔任志工，辦理基礎及進階訓練課程，培養具備專業素養的志工，依其工作時數給予志工證書，協助燈會期間導覽工作。期許這些新住民通譯導覽人才，能成為未來推動臺灣觀光與經貿交流的大使。



海之女神將於燈會後原址留存，溫柔守護大家

尊重多元欣賞差異 期許在臺安居樂業

目前在臺新住民及其子女人數已近百萬人，新住民發展基金設置的目的是為了協助新住民及其子女能夠適應在地生活，同時也能使臺灣社會擁有更豐富的多元文化發展，而今年新住民主燈的精神為「你容我融」，強調多元族群在臺灣彼此間之融合，新住民實際參與製作這座意義深遠的藝術主燈，完全呼應「你容我融」主題之意象，也代表本署一直以來強調的「尊重多元，欣賞差異」精神，未來本署也將持續努力，結合公私部門，共同推動各項新住民輔導與培力工作，期待透過各項施政，營造友善的移民環境，使新住民都能夠在臺灣安居樂業，深耕發展。

出國輕鬆走 通關不卡關

333 查驗通關疏運方案

文 / 國境事務大隊科員 羅心綸 圖 / 國境事務大隊役男 張開昊

今(108)年春節連假長達9天，桃園國際機場加班機創下歷年新高，為因應入出國旅客爆量狀況，本署國境事務大隊規劃春節通關疏運方案，讓國人返臺過年及出國旅遊順暢通關。

快速便捷 貼心服務

依據桃園國際機場公司資料，今年春節加班機班次合計超過854架次，相較去(107)年700多架次大幅增加，屢創新高的春節旅運量，在考驗桃園國際機場各單位C(Customs 海關檢查)、I(Immigration 證照查驗)、Q(Quarantine 人員及動植物檢疫)、S(Security 安全檢查及航空保安)的疏運準備。為了讓入出國旅客都能便捷通關，本署國境事務大隊啟動「333查驗通關疏運方案」，包括：

一、3項人力調度準備：除動員桃園國際機場全體480名內外勤人力外，並調度臺北港、基隆港及松山機場所屬人員支援桃園國際機場，加上保全人員及實習生志工等96名協勤人力，全數投入第一線旅客通關疏運。

二、3類旅客通關服務：加開行動不便旅客專檯、自動通關隨行兒童專檯及協助班機即將起飛旅客通關，讓上述旅客可加速通關。

三、3個呼籲：請旅客提早至機場辦理通關手續，多加利用自動查驗通關系統(e-Gate)，並配合非洲豬瘟防疫，不要攜帶肉類製品返國，避免入出國卡關。

本署國境事務大隊推動「333查驗通關疏運方案」，因事前完善規劃，加上移民官及協勤人員全體動員，讓春節期間整體通關速度順暢，旅客也來信肯定移民官的辛勞付出，顯見「333查驗通關疏運方案」

推展成效良好。本署邱豐光署長除夕上午親自到桃園國際機場，慰勉除夕值勤的移民官及協勤人員，並致贈「豬年吉祥」的豬年小紅包給等候申辦自動查驗通關系統的旅客，祝大家出入國平安順遂，諸事大吉。

科技通關 效能提升

春節連假雖已結束，但今年仍有好幾個連續假期，本署國境事務大隊提醒已排定出國計畫的國人，出國前可提早申辦自動通關，申請時記得攜帶護照及身分證、駕照或健保卡等第2證件，申辦地點可前往本署臺北市服務站、臺中市第一服務站、花蓮縣服務站、嘉義市服務站、高雄市第一服務站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北棟1樓)申辦，出國時即可立即使用，享受快速通關服務。

為提升整體旅客查驗通關效能，本署今年將於松山機場、桃園國際機場、高雄國際機場、基隆港、高雄港及金門水頭港建置第三代自動查驗通關系統，升級優化軟硬體，同時將導入新一代臉部辨識功能，並整合現有自動查驗通關系統(e-Gate)及外來人口出境快速查驗閘門(f-Gate)功能，使進出臺灣的旅客都能感受到高品質的科技通關服務。



桃園國際機場協勤人員引導旅客通關

從「新」出發 拍出失落的角落

— 導演阮金紅

文 / 圖 南區事務大隊嘉義縣服務站專員 張涼塘



阮金紅透過鏡頭述說新住民在臺灣的故事

從一位失婚受暴的婦女，蛻變成一個紀錄片導演，並且成為替新住民發聲的新住民事務協調會報委員，她的努力讓社會感受到新住民帶來的新力量，她是來自越南的阮金紅，透過攝影鏡頭記錄移工及新住民來臺生活不為人知的一面，喚醒國人認識新住民帶來的多元文化，進而重視移工的工作和生活權益。

從破碎婚姻到尋得真愛

19年前，阮金紅毅然地決定與認識僅僅3天的臺灣男士結婚，從越南來到陌生的土地——臺灣彰化，血液裡的冒險性格及對未來的憧憬，讓她充滿期待展開新生活。然而，幸福並沒有持續多久，來臺後才發現前夫有賭博的惡習，並且背負債務，加上家族間的文化間歧視及遭受家暴，這段婚姻在來臺8年後，以離婚收場，她只能選擇離婚，帶著女兒離開，靠打零工生

活，她體會到在異鄉孤苦無依的困境，找工作時飽受歧視，但是韌性十足的她，極力證明自己的價值，在工作之餘，投入新住民團體活動擔任志工，幫助和她一樣遭受困難的姐妹們；未被婚姻破滅所擊倒的阮金紅，反而從投入服務新住民的工作中找回信心，也因緣際會在一場新住民議題的影片座談會上，邂逅了紀錄片導演蔡崇隆老師，蔡崇隆注意到這一位有個性又有想法的阮金紅，兩個人相知相惜，一起在嘉義縣共組家庭、相互扶持，在蔡導演的支持鼓勵下，阮金紅投身紀錄片拍攝及各項新住民與移工的服務，遲來的真愛讓她重新找回屬於自己的幸福。

攝影機成為寫故事的筆

長年關注新住民議題的紀錄片導演老公，成為阮金紅紀錄片拍攝的啟蒙導師，攝影機成為她記錄故事的另

一支筆；於是，她申請了雲門流浪者計畫補助，拍攝了第一部紀錄片《失婚記》，開始用新住民視角記錄臺灣底層不為人知的故事，歷經3年才完成的這部作品，述說新移民姊妹的失婚故事，以鏡頭呈現新移民的婚姻處境，影片的主角除了阮金紅，還有其他4位新住民在臺灣及返回家鄉後的故事，她透過鏡頭深刻地記錄，揭開自己破碎的婚姻經歷，以及同為失婚、單親的新住民不為人知的生活困苦、淚水與無奈。《失婚記》巡迴放映獲得社會大眾關注後，她陸續將議題關注在移工生活不為人知的一面，深入臺灣失落的一角，揭露高山上的無聲勞動，第二部紀錄片《可愛陌生人》及第三部作品《再見，可愛陌生人》，都是敘述失聯移工的故事，忠實地反映出移工們的處境，其來臺後，因為賺取的工資無法負擔生活開銷，故離開原工作崗位，淪為非法移工，過著東躲西藏、提心吊膽的生活。拍攝失聯移工議題的紀錄片，題材本身就是一項挑戰，因為社會氛圍仍處於責難違法移工身分；問起阮導演為何要選擇這一高難度的拍攝題材，她說：「不知道回答了多少次，為什麼越南移工那麼會逃跑？與其一一解釋，不如把真實情況拍成一部紀錄片，透過影像呈現的力道，讓社會大眾直接觀看，畢竟相較於文字，影像具有更直接、更有感覺的特性，藉以傳播不同的觀點。」她試圖用她的攝影機，喚醒臺灣人民包容、尊重差異的移民社會特質，也希望藉由為移工發聲，讓政府及社會大眾正視移工所面臨的種種問題。

🔑 啟動服務的堡壘 - 越在嘉

前(106)年4月，阮金紅在嘉義縣民雄鄉福權村的鄉間小路旁承租了一棟臺式平房，布置成越南風，成立了「越在嘉文化棧」，主要的目標為促進東南亞文化與



嘉義縣服務站林炳煌主任(中)拜會越在嘉文化棧·與阮金紅棧長(右1)及蔡崇隆導演(左2)合影



越在嘉文化棧辦理多元文化暨移工關懷活動，棧長阮金紅(左3)於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與參加者合影

臺灣文化的多元交流，讓身在異鄉的移民及移工朋友有回家的感覺，和友善的臺灣人自然交流、彼此學習，她也因此多了一個「越在嘉文化棧棧長」的稱號。



越在嘉文化棧舉辦東南亞文化節活動，棧長阮金紅(右1)向知名外籍主持人阮安祖(左1)講解越南國服製作流程

阮棧長說：「我們原本是與地方政府合作，推動移民及移工關懷服務，但是政府機關未能提供一個讓我們可以推動服務的場所，每次辦活動只能向公私部門租借場地，為了方便服務在臺之越南籍移工及新住民，所以承租這個地方，一手打造『越在嘉文化棧』，就是希望有個地方能夠幫助更多越南朋友，我們歡迎各種團體來交流，在這裡喝杯越南咖啡，我們也免費提供移工食宿，照顧需要幫助的移工。」



阮金紅(中)於越在嘉文化棧接待勤益科技大學訪問團

「越在嘉文化棧」成立的最重要目的是提供多元文化交流、打破語言隔閡障礙、推動東南亞與臺灣文化的深度交流，除了經常舉辦東南亞文化講座與體驗課程、國際語言交換、越南母語學習及在地特色手作工作坊等活動外，並提供移民、移工法律服務及新移民姐妹家暴庇護。平日週一至週五白天提供個人或團體預約參訪，亦為關心移民及移工相關議題的朋友交流的空間，晚上及週末假日則常主動發起移民及移工休閒聚會，此外，更持續地與縣市政府相關單位合作，推動新移民藝文活動及社區活動，打造一個臺灣民眾及東南亞各國人民平等相處、互相理解的文化空間。

向上提升 為更多移民人權發聲

阮金紅的努力，讓她獲聘為行政院新住民事務協調會報第 2 屆委員，這個身分讓她可以為更多的新住民及移工權益發聲，讓更高層政府機關、更多的部會可以聽到新住民的夢想，以及在臺遭遇的困境，她期許自己可以成為新住民的發言人。



本署鐘景琨副署長（後排右 5）、阮金紅（後排右 4）及其他貴賓共同參加 107 年臺灣燈會的新住民燈區小提燈亮相記者會



阮金紅穿著越南國服，展現越南風情文化

今 (108) 年阮金紅帶領 15 位新住民拜會嘉義縣翁章梁縣長，針對新住民文化平權、文化推廣及移民節慶祝活動向縣長請益，並表達對嘉義縣政府新住民相關施政理念的期許。

她直言，許多新住民及移工已經來臺生活多年，在臺灣落地生根，要融入臺灣的社會，而不是在社會中當隱形人，應該要勇敢走入人群，進而回饋社會。

後記 - 未來的期許

在紀錄片獲得許多獎項的肯定後，阮金紅的下一個計畫是透過鏡頭，跟著新二代一起回外公外婆家，藉影像鼓勵新二代去認識屬於媽媽原有的文化。此外，她也投身在地文史調查與影像紀錄，希望凝聚社區意識，並為在地小農企劃農特產品推廣活動，希望在地產業與社區永續成長、共生共榮。

另外，阮金紅也在嘉義多所國小擔任越南語教師，並在課後義務指導小朋友學習母語，亦到許多學校演講，和新住民子女分享自身成功經驗，希望在下一代身上看到更好的未來。



阮金紅（右 7）率新住民拜會嘉義縣政府翁章梁縣長（中著西裝者）

來自烏克蘭的愛 在臺灣落地生根

文 / 北區事務大隊臺北市服務站助理員 林佩蓉 圖 / 瑞莎



瑞莎(右)與國人結婚後定居臺灣

頭棕色的捲髮，笑聲裡帶著甜美與幸福，來自烏克蘭的瑞莎，自 97 年起即來臺工作，熱愛韻律體操與表演工作的她，運用了自己所知所學，努力在演藝圈裡發光發熱。在臺灣這片土地上，她走過最青春年華的歲月，也走過人生最重要的階段 - 結婚。

為愛成為正港臺灣人

103 年，瑞莎與國人結婚後，生下一名可愛的女兒，就此，他們成為瑞莎在臺灣最摯愛的羈絆。歸化成為臺灣人，使全家成為真正的「一家人」，是瑞莎最大的希望。「我一開始以為很快」，她無奈地笑著說，然而，事與願違，因烏克蘭對臺灣國際定位的認定問題，使得她取得「放棄烏克蘭國籍證明」文件的過程一波三折，歷經重重困難，才在 105 年取得我國國籍，並以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的身分在臺灣居留，於今(108)年 1 月依本署核發的定居證取得身分證，瑞莎感性地說：「即便要我花更久的時間等待，我也願意！」瑞莎表示，希望能夠奉獻自己所學，以韻律體操的專業，教導臺灣的孩子們，以不辜負這張身分證及在這塊土地上幫助過她的人。

有緣千里一線牽

「其實我第一次來臺灣的時候，對這裡的印象不好」瑞莎坦言道，「當時我坐在計程車上，司機一路上都在『吐

血』，讓我很害怕，覺得很噁心，怕他開車到一半就『不行』了，最後，我還打電話給我媽媽說，我很愛她」瑞莎笑說：「我後來才知道那是檳榔。」

問及當初是何種契機讓她離開家鄉與舒適圈，而選擇遠渡重洋、橫跨千里到臺灣發展演藝事業？瑞莎表示，當初她並沒有想過要來臺灣發展，更沒有想過將來會嫁給臺灣人，並在臺灣定居，「我只是來拍廣告而已，因為時裝週的關係，我也會去其他國家，像是韓國、日本工作，並沒有想過要久待臺灣，所以我拍完廣告就離開了」。

而後，瑞莎再來臺灣的原因是想學中文，「那時候我覺得學中文可能對我的工作會有幫助，沒想到在因緣際會下，就在臺灣開始發展演藝事業了。」

「那妳當初是怎麼學中文的呢？」

「其實我因為工作的關係，沒有固定的時間去學校上課，所以我當初是靠『劇本』來學中文的，旁邊會有老師來教我」，瑞莎不好意思地笑著說。

言及身為一名外國人，擁有一張精緻深邃的臉孔，置身在華人演藝圈裡，是否獲得更多的工作機會？「我覺得我是一個很幸運的人，因為在當時很少外國人可以登上雜誌的封面，但我卻做到了」；然而，凡事皆有一體兩面，瑞莎也因為烏克蘭人的身分，而受到歧視，「有些人會覺得，只要是從烏克蘭來的女生，長得漂亮，又會跳舞，就是要來做壞壞的事。但不是這樣的，烏克蘭也有很善良的人。」

愛你所做的事

家庭與事業兩得意的瑞莎認為前者比後者重要，「但我也認為工作很重要，而且要好好努力，因為我希望我的女兒成長過程會以我為典範」，談到女兒 Nika 時，瑞莎言語裡充滿著期許。

在教養女兒的過程中，與先生是否有教育觀念上的衝突？瑞莎幸福地說：「我們真的比較少會吵架，而且我老公都會讓我，因為他覺得在小孩面前不能讓媽媽『丟臉』，我們都會在晚上小孩睡著後，一起去房間討論，我會跟他解釋為什麼我會這樣做。」接著她笑說：「其實我比較屬於嚴格的那一方，因為我不會給小孩吃冰淇淋，或是喝有冰塊的飲料，但我老公會，是我女兒最近開始會講話，我才知道這件事的」。

而曾為烏克蘭體操國手的瑞莎，是否會希望女兒將來能夠繼承衣鉢？「我不會強迫她做不喜歡的事。」瑞莎真誠地說，「因為唯有打從心底熱愛一件事情，妳才會成功」。



瑞莎（右）期許女兒以她為典範成長

聽異鄉人的聲音

來臺多年，臺灣政府對外國人還可以提供哪些面向的協助，幫助他們更融入在地的生活？對移民照顧還有什麼需要改善的地方？「有很多。」瑞莎坦言道，「尤其是外國人的父母不能以依親小孩的方式進來臺灣，我的父母只能以其他種類的簽證來臺灣看我；但是外國人的小孩卻可以以依親父母的方式進來，我覺得這不太公平。」言畢，瑞莎仍樂觀地說：「雖然有許多要改善的事，但我覺得臺灣是一個願意傾聽人民聲音的地方，而且會一直朝向好的方向改變。」

最美的風景是人情

在臺灣生活十幾年的她，被問及最喜歡臺灣的哪一面，她毫不猶豫地回答「人！」「我沒辦法百分之百的保證每個臺灣人都是好人，但是大部分的人都很善良。」她

回憶起初來臺灣，「那時候在臺北迷路了，不知道這個地址該怎麼走，然後我就問了一個在路邊的老爺爺，沒想到他竟然騎著機車就載我過去了，大概騎了15分鐘吧！」瑞莎開懷大笑地說：「那是我第一次坐摩托車！」

「難道你不怕遇到壞人嗎？」

「我有看到他的眼睛，是那種非常善良的眼神，所以我相信他是好人。」瑞莎堅定地說，「我因為人，而愛上臺灣，但其實我也不因為任何原因而愛，因為我就是在這裡很快樂。」至於臺灣與烏克蘭最大的文化差異為何？瑞莎認為是「效率」與「方便」，「我覺得在臺灣的各個機關辦事情，普遍效率都很快，像是我去辦護照，兩天的時間就下來了，但如果你去烏克蘭辦護照的話，可能要花兩到三個月。」「還有，我覺得在臺灣生活很方便，肚子餓的話，在路邊就可以買東西來吃，去到哪個地方也很快，可能也是因為臺灣很小。」

無私的奉獻與愛

瑞莎跳起韻律體操，總是用最優美的姿態呈現，神情自信、從容不迫，她對這個領域有極大的熱忱與專業，她義務到桃園龍潭的學校教導孩子們韻律體操，她真誠地說：「我每天都會看我指導的選手練習的影片，我只要沒有演藝圈的工作，我就會去桃園龍潭那邊；如果有工作的話，晚上我會跟其他教練要他們練習的影片。因為我真的很愛韻律體操，真的很愛臺灣，也很愛小朋友，沒有辦法不關心他們。」她奉獻自己的時間與專業，衷心地希望自己可以為臺灣的體操領域灌注心力，她認為有了這張臺灣身分證，更要為這塊土地做出貢獻，她希望全世界可以看見臺灣的美。



瑞莎（左2）義務到桃園龍潭的學校當韻律體操指導老師

回饋偏鄉藝術教育 新住民「畫」出生命光彩

文 / 中區事務大隊彰化縣服務站科員 廖珮純 圖 / 王莉

來自中國大陸湖北省武漢的新住民王莉，20年前與赴陸學醫的先生相識、相戀，之後遠嫁來臺為人妻為人母。來臺初期的她對於陌生的生活與環境曾經感到沮喪、孤獨，夜裡抱著枕頭哭的時候，甚至覺得自己是被先生給「騙」來臺灣的；然而，現在的王莉，在偏鄉學校帶領孩子用藝術創作探索世界、實踐夢想，她不再因為害怕而卻步，勇敢又自信地揮灑出生命耀眼的光芒。20年後的今天，王莉已能滿懷自信地說：「因為我，臺灣這塊土地變得更好！」

✍️ 在臺開啟生命新篇章

婚前的王莉在湖北省江漢大學主修美術，原以為婚後可以憑藉自身專業，從事喜歡的藝術教學工作，然而，15年前一場突如其來的大火，奪走公婆的生命，王莉夫妻倆和兒女雖幸運逃生，卻也不得不放棄所愛，接下家中養雞場事業以維持生計，從此，忙碌的生活迫使王莉放下心愛的畫筆，生活繞著家庭轉，日常的柴米油鹽醬醋茶澆熄了她的追夢熱忱。



王莉 (左 2) 與她最愛的家人

直到民國 99 年，王莉將小兒子送到幼兒園後，她終於有餘力去找工作，起初，求職的過程並不順利，但

王莉卻不因此氣餒，她轉而在家透過網路耕耘，藉由部落格，王莉開始在網路上分享自己的心情和繪畫創作，因為這個部落格，王莉不再一個人承擔疲憊與負面情緒，敞開心房擁抱世界後，她發現臺灣人有顆善良而不吝讚美的心，也因而結交了一群志同道合的「格友」，而這也成了她在偏鄉從事藝術教育的契機。

在部落格抒發心情和畫作的兩年後，小兒子準備進入小學，王莉送兒子去學校時，被一位「粉絲」認出來——該校的葉老師已經默默關注她的部落格一段時間了，她從王莉的部落格獲得很多力量，也欣賞她的創作，她主動引薦王莉到該校美術社團任教，從此以後，王莉有了一個發揮自我才能的舞臺，也進而讓更多學校發現她的才華，並邀請她去任教，王莉在偏鄉學校的藝術教育就此開啟了新的篇章。



王莉 (右 2) 與葉老師 (左 2) 於王莉畫展開幕式合影

✍️ 在偏鄉感受人與人之間的溫度

王莉表示，她不喜歡中規中矩、照本宣科的教學方式。教導孩子創作時，她會先和他們分享她的生活經歷和日常小故事，藉由這些小故事帶出當日創作的主题，並鼓勵孩子以個人生活經驗創作屬於自己的作品。有一次，她因故倉促中斷某間學校的課程，來不

及與學生道別，某日外出巧遇該校一名學生，學生突然抱住她，跟她說好懷念她的教學，希望她能再回校任教等等的話，讓她感到相當窩心，也更加確認她在偏鄉的教學之路。

談及任教期間與學生最深刻的互動，她不假思索地表示，2、3年前指導學生參加財團法人臺北市賽珍珠基金會所主辦的繪畫比賽，有2名學生得了獎，然而，頒獎日期訂於假日，孩子的父母因農忙無暇帶他們北上領獎，為了不讓孩子失望，於是學校自主募集往返的交通費，並由王莉親自帶領2名得獎學生一同北上領獎，2名學生第一次搭乘高鐵，興奮之情溢於言表，頒獎典禮相當隆重正式，主辦單位甚至邀請知名導演頒獎，王莉表示，可以帶他們感受那樣的氛圍，覺得特別有意義，而孩子的家長也充分感受到這樣的榮耀與感動。在王莉第一次開設畫展時，學生的家長打著沾滿泥巴的赤腳，仍趕在開幕典禮結束前親自送花給她，讓她相當感動，也感受到濃厚的人情味。



王莉(右)與學生於賽珍珠基金會主辦之繪畫比賽頒獎典禮上合影

在偏鄉小學指導學生藝術創作多年，王莉表示，如果可以選擇，她還是在偏鄉教育孩子，鄉下學童很多是新住民二代或是隔代教養的孩子，他們通常較沒自信，因而她得花更多心思鼓勵和引導他們，然而，偏



王莉(站立者)於自家工作室指導孩童創作



王莉(左1)與學校師生共同彩繪古亭巷

鄉的孩子也相當天真純樸，糖果、餅乾等小獎品就能帶給他們很大的滿足，甚至激勵他們突破自我。

堅持到底 人生就能海闊天空

勇於接受挑戰、嘗試多元角色的王莉，也曾經短暫擔任過公視「我在臺灣你好嗎」節目主持人。該節目透過同為新住民身分的主持人，訪問在臺灣的新住民，藉由介紹他們的生活經歷與工作等，帶領觀眾瞭解新住民在異鄉打拚的故事。王莉後來因時間、距離等因素考量，未能繼續接下主持棒，但她十分感謝黃朝亮導演給了她一把梯子，讓她得以走出井底，擁有更廣闊的視野，也是從那時候開始，她有了為臺灣付出的想法，並進而參加築夢計畫。

王莉的構想是將自己和學生的畫作集結成冊，經巡迴畫展的方式宣傳，藉由義賣畫冊所得回饋給偏鄉學校，推廣藝術教育的工作。她的計畫得到築夢計畫委員的青睞，畫冊義賣也受到廣大的迴響，400多本銷售一空，這對於王莉和學生是很大的鼓勵，但她說：「築夢計畫帶來的改變並不僅止於此，我現在都很鼓勵新住民參加築夢計畫圓夢，築夢計畫並不限於計畫執行的短短幾個月及成果發表會，後續的效應是你很難預期得到的。」以她而言，透過築夢計畫的推廣，得以讓各界認識她，各方邀約演講不斷，甚至受邀到國父紀念館，分享她來臺的歷程。

遠嫁異鄉的王莉曾經迷惘、失落，現在的她已經活出屬於自己的生命光彩。她鼓勵新住民朋友們，無論任何時候，都不要忘了成長，也不要害怕挑戰，只有朝自己的興趣與夢想堅持到底，人生的道路才能海闊天空。

走訪印尼— 政策新南向 現代新風貌

文 / 圖 北區事務大隊臺北市服務站主任 黃齡玉、駐印尼代表處移民秘書 林文祥

印尼的全名叫印度尼西亞共和國，首都為雅加達，人口超過 2.65 億，是世界上第 4 大人口國，平均年齡 29 歲，是非常年輕的經濟體，也是我國移工主要來源國。印尼亦為東南亞國家協會創立國之一，2016 年，依國際匯率計算，為世界第 16 大經濟體，以購買力計算則為世界第 8 大經濟體。我國 2017 年在印尼投資額 3.97 億美元，相較 2016 年成長 166%，透過了解印尼，大致就能體會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的用心。

本署臺北市服務站的同仁、移民班第 3 期印尼語組的朱瑋苓，父母早年移居印尼，她自小在印尼出生長大，熟諳印尼語及當地人文風情，她為我們一行 4 人規劃了印尼文化體驗自助行，於去 (107) 年中秋節連假成行。

◎ 壯麗地理奇觀 獨特當地風情

我們拉車去看「覆舟火山口」的壯麗奇觀，之所以稱為「覆舟」，因為它具有獨特的形狀，看起來像艘「翻覆的小船」，也在印尼著名的漂浮市場品嚐到當地特色小吃，河面上飄著一艘艘小船，就是一間間店舖，宛如水上人家。亦走訪「竹子藝享世界」，滿



著名的漂浮市場販賣印尼當地特色小吃，河面上飄著一艘艘小船，宛如水上人家

山遍野的竹林，我們剛到時天空正下著小雨，大家撐著傘，踩著竹編的天空步道，穿梭在林間，別有一番風情，園中一排全木造的小木屋，是用餐的包廂，沿著湖岸邊仿高腳屋搭建，看著湖中倒影相映成趣，我們正好好奇食物怎麼送進去，突然瞥見岸邊有一艘小木船，原來是用小船分送食物，真是太浪漫了。



「竹子藝享世界」的湖岸邊仿高腳屋搭建的小木屋，是別出心裁的用餐包廂

◎ 萬島之國 多種族國家

印尼由 1 萬 7 千多個島嶼組成，有「萬島之國」稱號，由於 8 成以上的人口為穆斯林，所以公共場所多設有沖洗器，供清洗手腳。朝拜時間一到，男女信徒魚貫去洗淨手腳，再脫鞋進入朝拜室，朝拜室有分男眾女眾，有些地區還設置廣播站，提醒信徒朝拜時間到了，他們的敬虔，令人印象深刻。

印尼也是多種族國家，最大的族群是爪哇人，其次是巽他人、馬都拉族、米南佳保人、巴達維人、布吉人、萬丹族、華人等約 300 多個種族。為了更認識印尼文化的獨特性，我們特別造訪茂物市的縮影公園（將印尼文化濃縮在一園區），園中有代表印尼各島嶼不同種族文化的建築，如爪哇島、巴里島、蘇門達臘島等，尖頂、紅頂、金頂、高腳屋等琳瑯滿目，類

似我們的九族文化村，很有特色，園中還有交通博物館、歷史文物館等，館藏很豐富。

📍 訪問駐印尼移民秘書 分享在地經驗

我們在印尼的最後一個晚上，很幸運地聯繫上本署派駐印尼的林文祥秘書，他聽到我們人在雅加達，很開心有同事遠道來訪，並分享他在印尼工作的甘苦與心得，他也鼓勵移特班的同仁把駐外當作一項歷練，只要準備好，有機會就出來看看外面的世界，我也深有同感。



印尼移民局服務站受理外國人申辦證件 (照片出處：<http://www.balipost.com>)

林秘書也分享道，印尼是東協 10 國中幅員最大、人口最多及影響力最大的國家，也是我國「新南向政策」最優先和最重要的合作夥伴之一。透過雙方共同的努力與緊密的合作交流，臺印在農漁、經貿、移民、教育、文化、醫療、科技、基礎建設等面向已獲致良好的合作成果，並有持續加強合作的潛力與空間。有意前往印尼發展事業的年輕人，好好掌握印尼最新外國人聘僱政策、相關簽證措施及規範，當能開創先機。

林秘書表示，印尼政府於 2015 年 10 月 8 日宣布，將我國納入入境 30 天免簽證適用國家，雖然免簽證入境印尼可從事旅遊、探親、社交、藝術、文化、政府公務、演講、參加研討會或國際會展及轉機等活動，但印尼政府為嚴厲打擊外國人非法工作及從事與簽證目的不符之活動，對僅僅到工廠或公司拜訪客戶洽談生意、並無實際從事工作行為之外國人，亦採最嚴格之認定標準，致經常有國人或外國人遭移民官員以非法工作為由逮捕拘留或被扣留護照進行調查，所以用免簽證身分到印尼的國人，還是要注意自己在當地的活動性質。

此外，印尼政府對持停留期限 60 天商務簽證的外國人，雖規定可至拜訪之公司開會、簽約、到廠區勘查、從事公益表演等，但實務上亦曾有外國人僅是坐在辦公座位被查到，即遭視同非法工作，輕者查扣證件及罰款（最高美金 5 萬元），重者驅逐出境，且未來將被管制入境 6 個月到 1 年不等，有外國人的公司、工廠經常被列為重點稽查對象，另外，利用免簽證住滿 60 天且頻繁入出印尼之外國人，也列為優先稽查對象，訪印尼之國人須遵守規定，以免不慎觸法。

林秘書也分析，印尼為典型勞力輸出及人口移出國家，即便如此，由於人口眾多、勞力充沛，目前印尼政府尚無朝大幅開放引進外國專業及技術人才之方向制定移民政策及修改相關移民法規。至 2017 年底止，在印尼工作的外國人僅 8 萬 5 千人，其中以來自中國大陸為最多，其次為來自日本、美國、新加坡、南韓及臺灣等國家，另居留（含永久居留）外國人總人數亦僅 20 萬 5 千人。

現階段印尼移民政策的重點，仍聚焦於便利部分專業外國技術人員申請來印尼工作流程、防止外國人非法工作及保障本國國民工作權益等。印尼在 2018 年 3 月 26 日正式頒布「2018 年第 20 號總統令」，重新規範並簡化外籍員工聘僱及相關許可制度，為企業聘僱外籍員工開啟友善之門，雖然如此，此政策亦招來印尼國內勞工團體抗議外國人搶工作之反對聲浪，但此舉已為近年來較友善寬鬆的外國人移民政策，在我國推動「新南向政策」之際，或可供在印尼臺商欲增聘臺籍或外籍員工及欲來印尼發展事業的國人參考。



印尼擁有大量活力充沛的年輕人口 (照片出處 <http://pepnews.com>)

難民的救贖之地 — 加拿大

文 / 國際及執法事務組科員 趙湘怡、專員 吳紹賓 圖 / 國際及執法事務組科員 趙湘怡

加拿大位處北美，為全球面積第二大國家，全球 G7 工業國之一，國旗為紅白楓葉圖案，被世人稱為「楓葉國」，加拿大核發的永久居留證也因此被稱作「楓葉卡」。

🎯 張開雙臂 接納難民

在加拿大，受理難民申請的單位主要有 3 個：負責國內及國際機場港口安全的「加拿大邊境服務署 (CBSA)」，專職巡守國境的「加拿大皇家騎警 (RCMP)」，以及掌理外來人口身分審認的「加拿大移民、難民和公民部 (IRCC)」，不論哪個單位受理難民申請，最後都是由加拿大移民及難民法院 (IRB) 作出裁決。

加拿大擁有全世界最開放的難民政策，加拿大的「臨時聯邦醫療計畫 (IFHP)」不但提供社會醫療保險福利給在加拿大的難民，連登陸加拿大前的難民，無論是體檢、接種疫苗等費用，抑或難民營爆發疾病時的治療費用及難民旅行途中的醫療服務費用，均包含在社會醫療保險福利內。此外，在教育方面，學齡期的難民兒童和加國公民享同樣受教權益，難民除了享有教育及醫療等服務，另外還有臨時住房和法律援助等。其他如就業方案、生活適應、語言及文化融合等，加拿大政府也都有相關配套的輔導政策，可說是面面俱到。



敘利亞難民在入境時受到歡迎 (圖片來源 ctnnews.ca)

然而，申請難民必須符合相當條件，加拿大移民及難民法院最主要的判斷依據是聯合國對於「難民」的定義：有充分理由擔心基於種族、宗教、政治觀點、國籍或特定社會群體成員身分（通常為弱勢群體）而遭迫害的人，如果被遣返回母國，將面臨遭受酷刑、生命危險或非比尋常的殘忍遭遇或處罰。另外，法院也會根據當事人所提供的證據和理由是否充分且屬實，來決定申請人是否符合難民資格。

🎯 政府民間合作 傾力人道主義

根據加拿大媒體 CBC 整理，最容易通過難民申請的案例，除了少數基於軍事原因外，大多都與宗教、政治活動等因素相關，另外，申請人最常提出的理由是為了遠離罪犯或幫派，但是，以這種理由提出申請的人，屬於最不可能獲得批准的一群。據媒體調查，申請通過率最高的國籍是敘利亞、伊拉克及阿富汗。美國媒體 CNN 在 2017 年曝光了利比亞的「奴隸」拍賣市場，震驚全球，加拿大旋即伸出援手，幫助超過 600 名在人口市場被悲慘地議價、販賣的受害人轉往加拿大。

依照申請案的類別，加拿大政府將難民約略分為 3 種：符合「國際難民地位公約」資格的難民；由加拿大政府出資，有計畫地收留及資助的國際難民；由民間出資，收



加拿大有許多的慈善團體資助難民 (圖片來源 ccrweb.ca)

留已經通過加國政府認可的難民。對於最後一種難民，加國民眾出於社會關懷，會透過慈善機構或網路捐款，贊助其飲食、住宿及就學就業等，不失為減輕政府財務負擔的途徑之一。加拿大政府正計劃逐年擴增民間資助的難民數額，藉以降低國庫成本。據統計，除魁北克省外，加拿大於 2016 年受理了 8,500 件由民間資助的難民申請案，2020 年預估將擴增到 1 萬 4,500 件。

在敘利亞內戰及伊斯蘭國戰火波及中東期間，加拿大總共接受了 2 萬 5,000 名敘利亞難民，其中 1 萬 5,000 名由政府出資負責，另外 1 萬名則由非政府組織負責相關費用。政府補助的優先對象是單親媽媽、受虐者以及高風險的受迫害家庭，總計支出近 10 億加幣（約新臺幣 230 億元），將難民安置在加拿大境內的 40 個城市。除了接收難民外，加拿大並提撥 1 億加幣（約新臺幣 23 億元）予聯合國難民事務署，支持難民緊急救濟工作。

🎯 龐大壓力下的難民政策考驗

如此看來，加拿大對難民可謂仁至義盡，身為移民輸入國，大多數的加拿大國民對難民入境也保持開放態度，但部分納稅人則對政府投注大筆預算在難民政策上有不小的反彈。例如難民等待出庭，經常等了 1 至 2 年，導致政府開支大增，而加拿大政府於 2012 年難民申請制度改革中，規定難民法院在受理申請後 60 天內必須開庭，卻間接導致難民申請通過率大幅提高。

據加拿大法律專家指出，制度改革前，難民律師有很長的時間做準備，因此難民法官可以看到充分的證據來決定是否通過申請，現在準備時間大幅縮短，難民法官需要在 60 天內完成證據審認，工作難度大增，為了維持保障人權的精神，因而造成通過率提高。因此，加拿大政府於 2018 年聯邦預算投入 7,200 萬美元（約新臺幣 22.32 億元），讓難民法院多僱用 60 名以上的工作人員，希望以此加快處理時間，但是目前等待出庭的時間仍需要 20 個月以上。等待出庭的難民不得不前往提供難民住宿的大城市尋找住宿，例如多倫多市出資讓難民住在旅館、宿舍或收容中心等。加拿大各省政府一直在此開銷上和聯邦政府爭論不休，只要尚未結案，這些尚未確認難民身分的人就有更充裕的時間生活在加拿大，而且因為難民申請激增，即使不符資格，後續等待遣送的日期，也可能因為政府人力不足而延後，特別是如

果申請人用盡所有管道反覆上訴，也可能使得申請案件歷時多年仍無法結案，而漫長的等待期就成了這些人安居加拿大的護身符，因此反對派要求政府加強解決難民法庭的積案問題，加拿大政府也開始關注這一現象。

加拿大政府官網開放難民查詢申請案等待開庭的估計時間

事實上，加拿大接收難民有其考量，依據加拿大國家智庫做的一份調查，預測 2036 年，加拿大的老年人口與勞動人口之比例將下降至 1:2，勞動人口嚴重不足，已對加國全民健保及老人年金等社會福利體系造成嚴重威脅，為避免高齡化及低生育率造成加拿大人口結構失衡，自 1999 年起，加拿大移民政策即以吸引外來人口為主，以補足國家發展所需之勞動人口，接受難民亦可達到此一目標，此外，更可彰顯人道主義，提升國際聲譽。

近年來，由於美國川普總統上台，緊縮移民和難民政策，造成大量難民由美加邊境偷渡入境加拿大申請難民庇護，已經造成加拿大政府疲於應付，2017 年下半年從美加邊境湧入的難民就有 7,000 名，2019 年，加拿大政府計劃增撥 1.147 億加幣（約新臺幣 26.38 億元），用來補償各省市政府應對難民潮的臨時住房開支，以實際行動面對難民政策的考驗。



一位敘利亞難民在多倫多一處教堂接受眾人歡迎（圖片來源 opensocietyfoundations.org）

連江縣服務站 在海上桃花源為民服務

文 / 圖 北區事務大隊連江縣服務站主任 高景彬

本署北區事務大隊連江縣服務站(以下簡稱本站)位在馬祖 4 鄉 5 島的行政中心所在地,兩岸小三通重要樞紐 - 南竿鄉福澳港,與連江縣專勤隊及國境事務大隊馬祖分隊合署辦公,共同為民眾提供各項服務,並利用整合性服務優勢,合作推出多項便民措施。

成立多語 Line 群組 增加互動交流

為營造友善生活環境,讓包括新住民在內的所有外來人口能即時接收相關訊息,保障他們每一階段權益,本站對外宣傳之標語、指示及公告,已逐步朝向多語化呈現,並積極善用網路力量,針對不同國籍新住民成立不同 LINE 群組,目前已有「馬祖是我家(大陸新住民、越南新住民、印尼新住民)」等 3 個群組,並配合資訊多語化,即時互動,以凝聚本地新住民情感。

結合移民輔導,發揮服務綜效

本站每月將「家庭教育暨法令宣導」及「行動服務列車」等 2 項定期活動結合,以發揮綜效,由於馬祖 4 鄉 5 島交通不便,本站以「行動服務列車」前往離島,提供到府、到點服務,免除民眾奔波勞頓之苦,並與連江縣專勤隊合作,將移民輔導和移民責任區經營結合,「擴大服務面向、深化服務內容」,以提供更優質、親民的服務。



連江縣服務站高景彬主任(右 2)與越南語移民輔導講師嚴沛瀝(右 1)透過「行動服務列車」前往北竿鄉提供到府服務

馬祖尚未取得我國國籍之新住民將近 90 人,除大陸籍 60 多人外,以越南籍約 20 人佔多數,為能達到直接溝通之目的,本站不定期邀請具有豐富移民輔導經驗的越南語講師專程飛來馬祖,直接以越南語宣導居停留法令相關規定及分享家庭經營技巧,達到深化服務效果的目的。



連江縣服務站為越南籍新住民家庭辦理「家庭教育宣導」與「行動服務列車」活動

整合內部運作,強化各項服務

本站積極整合本署連江地區行政中心內部運作流程,由服務站、專勤隊及國境隊等 3 單位互相支援勤(業)務,以強化為民服務、社會安全網絡與外籍移工關懷各面向服務。例如,馬祖居民欲利用小三通出境時,若通關查驗時才發現多次入出境許可證(金馬證)逾期,常急如熱鍋上螞蟻,此時,民眾只要搭乘電梯上 2 樓,即可前往服務站申辦臨時金馬證,不會耽誤出境行程,相當便民,深獲好評。

另外,本站一旦發現新住民個案有家暴可能,會立即啟動內部機制,轉交連江縣專勤隊實施家庭訪查(談),並視需要通報、轉介,之後列入重點監控對象,加強定期關懷訪視,避免成為高度風險危機家庭,期望透過此機制,避免造成不可挽回的遺憾結局。

由於馬祖 4 鄉 5 島並無工業區，因此，120 名外籍移工中，將近 90% 為船員及家庭看護工，其中印尼籍移工更超過 6 成，移工與新住民一樣，初來臺時可能有文化、生活適應不良及法規不熟等諸多問題需克服。有鑒於此，本站辦理移工行動關懷活動，結合專勤隊移民責任區外來人口管理，共同深入離島、偏鄉，傳達正確的法令及權益資訊，關懷這些來臺工作打拚的移工朋友，營造更豐富多元的友善環境，讓移工瞭解政府對他們的關心，用行動為遠離家鄉工作的移工多盡一份心力，期盼他們能安心工作與生活。

💡 新住民落地生根 開花結果

新住民分布在社會的每個角落，透過關懷訪視，本站不斷發掘成功的新住民故事，希望將她們的努力故事分享給更多人，增進國人對跨國婚姻之認識，以接納不同文化，進而創造多元包容之社會環境。

馬祖東莒鄉的人氣小吃店「華美美食」的九萬蔥油餅、炸雞排與手工豆花非常有名，但很少人知道店裡忙進忙出的年輕女老闆劉西蒂是印尼籍新住民，她原來在夫家擔任家庭看護工照顧祖母，因為負責盡職且個性開朗，更透過努力學習，能夠流利地聽說中文，與家人相處融洽。在夫家鼓勵支持下，先生開始追求西蒂，兩人於民國 100 年結婚，目前育有 2 名子女，全家人同住。婆婆原是小吃店的創始人，更將手藝傾囊傳授給媳婦，希望能將小吃店傳承給下一代，讓「華美美食」繼續發光發熱。



東莒華美美食印尼籍新住民劉西蒂（右 1）與婆婆（左 1）共同傳承好手藝

南竿鄉福澳港是馬祖對海外海運聯繫的重要樞紐，不僅兩岸小三通船運，連往來馬祖離島及基隆港的島際交通也彙集於此，旅客等待船班時，在港口統一超商經常會看到一位身材嬌小、笑容可掬、中文流利的職員，她

就是越南籍新住民阮玉艷，結婚近 5 年，隨著任職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的配偶前來馬祖，同時兼職教授越南語，推展越南文化不遺餘力，她們兩人可說是「夫唱婦隨、入鄉隨俗」的最好例子。



海基會法律處張峯青處長（左 2）、陸委會法政處魯仲尼副處長（右 1）、本署北區事務大隊唐敏耀大隊長（右 2）與本署連江縣服務站高景彬主任（左 1）前往福澳港統一超商關懷越南籍新住民阮玉艷（中）

為讓遊客一年四季都能看見絕美的世界級馬祖藍眼淚，連江縣政府於去（107）年 8 月設立藍眼淚生態館，透過人工培育及電影製作，建立虛擬實境環境，讓人彷彿親臨現場，不受天候及季節影響。當遊客進入生態館，首先以笑容歡迎大家的就是大陸籍新住民林鶯，她是甘肅蘭州人，說話直來直往，個性大方，嫁來我國 9 年，平日除在生態館服務民眾外，工作之餘積極邀集同好研習舞蹈，經常受邀前往馬祖重要慶典活動表演，提升新住民正面形象，並積極融入當地社會。



海基會法律處張峯青處長（左 1）、陸委會法政處魯仲尼副處長（右 2）、本署北區事務大隊唐敏耀大隊長（左 2）與本署連江縣服務站高景彬主任（右 1）前往藍眼淚生態館訪視大陸籍新住民林鶯（中）

本站非常關心新住民融入社會的生活適應及就業情形，新住民家庭因為語言及文化差異，需要花更多心力來經營家庭關係，對於新住民的需求，本站盡力提供協助。新住民所具有的語言及多元文化優勢，是臺灣推動國際發展及新南向政策重要的助力。不論他們來自哪一個國家，他們就是我們的一分子，只要有愛的地方，就是故鄉。

嘉義市服務站 貼心有感服務 @23.47°

文 / 圖 南區事務大隊嘉義市服務站科員 蔡明勳



嘉義市服務站蔡明勳科員(右1)至戶政事務所參與法國籍 Mr. Bruno(右3)及臺灣籍配偶王小姐(右4)結婚登記手續,並致贈「愛情御守」,宣導外國人自入境居留證申請至歸化取得我國國籍流程

嘉義市服務站(以下簡稱本站)位於人來人往的嘉義市東市場旁,服務對象除了嘉義地區外,因地緣關係,更擴及臺南市新營、麻豆等地區。本站運用源源不絕的創意思維,推動各項創新及跨領域增值服務,希望為所有新住民家庭提供有感服務。

「寓教於樂」推動多元主題家庭教育

本站突破傳統框架,規劃各項新住民家庭教育課程,例如,與健身工廠共同舉辦熱舞 MV 課程,讓新住民朋友忙碌於工作與家庭之餘,也能放鬆身心;也於去(107)年結合行政院雲嘉南區聯合服務中心、本署雲林縣、嘉義縣、臺南市第一及第二服務站及多個 NGO 團體,共同舉辦「大娛樂家:多元文化電影賞析及異國美食體驗」活動,活動內容除闖關遊戲、長期照護宣導,還邀請新住民們共同欣賞電影「大娛樂家(The Greatest Showman)」,劇情敘述一群具有特殊技能的人,透過

表演證明自己的存在價值,呼應著新住民來臺後,一步一步築夢踏實,終能自我實現的心路歷程。



外交部雲嘉南辦事處傅正綱處長(第2排左3)、本署南區事務大隊謝文忠大隊長(第2排右4)、嘉義市服務站鄧主任宇哲(第2排右3)等人共同參與「大娛樂家:多元文化電影賞析及異國美食體驗」活動

此外,本站於今(108)年舉辦了一系列「當我的孩子問起我」對談活動,其中,「媽媽你會嗎?手機拍照好 fun 與美美修圖」活動,係透過與中華電信合作的「新住民免費上網與平板租借服務」,並善用行政院前瞻基

礎建設計畫撥用之筆記型電腦、iPad 與 50 吋電視，開辦了新住民電腦研習課程，讓新住民朋友能免費學習相關電腦技能及知識。另外，「從丹麥女孩看性別平權」活動，則藉由電影「丹麥女孩」，探討新住民二代在生活中可能面臨的性別平權問題，並進一步得知如何尋找諮詢管道。



嘉義市服務站邀請嘉義健身工廠陳喻虹主任(左1著黃色背心者)帶領新住民們進行「熱舞MV」課程

深入社區鄉里 延伸宣導觸角

本站自去年起，於嘉義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召開治安會議時，同步進行居停留法令及人口販運防制宣導，希望能夠深入社區、延伸觸角，使更多民眾了解新住民相



嘉義市服務站與嘉義市政府警察局共同舉辦居停留法令及防制人口販運宣導

關居留法令，提升社區防護意識，亦拓展新住民的社會支持網絡，強化家庭暴力或性侵害通報機制，並鼓勵踴躍舉報疑似人口販運事件。

跨域、築夢、關懷@ 23.47°

本站規劃「跨域、築夢、關懷@ 23.47°」專案，整合公私部門資源，廣邀新住民團體參與活動，以「築夢」行動方案為例，從教育、高級人才招聘、新住民培力、新南向政策-跨境電商與新住民經費籌措等5大面向執行，希望協助新住民實現「臺灣夢」。本站也於去年攜手嘉義市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至臺北世貿中心參加為期3天的「大街小巷E起購」產品促銷會，拓展新住民產品銷售平台，希望藉此能讓新住民接觸電子商務領域。

全臺首創「御守須知」帶著走

在各項申辦案件服務部分，本站推動「愛心櫃檯」服務，對於行動不便人士，設置專人協助搭乘電梯；收件櫃檯提供1對1的管家式服務，並在收據貼上獨有的「得來速服務」貼紙，註記取件編號及服務站電話，民眾可在到站前致電預約，即有專人將申辦證件送至1樓領件櫃檯，供民眾直接領取。

申請須知部分，原本申請須知均為A4尺寸大小，較為生硬且不便攜帶，故本站設計了9種「御守須知」，將御守「守護」的概念與「案件申請須知」結合，而「御守」的小巧設計，可作為隨身裝飾，藉此拉近與民眾的距離。

本站突破傳統框架，以貼心服務提高本署在民眾心中的「曝光率」，增加在地化連結，希望服務站對新住民而言，不僅是個申辦案件的政府單位，而是帶給他們歡笑，為他們解決生活適應問題，一個溫暖的好所在。



嘉義市服務站設計了9種「御守須知」，正面為御守名稱及適用對象，背面為相關案件申請須知的QR CODE

秘密，不是上鎖就好

本文轉載至法務部調查局清流雙月刊 107 年 9 月號 文 /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政風室專員 鐘士育



營業秘密價值乃在其秘密性，營業秘密一旦被揭露，其經濟價值即將銳減甚至消失，此即所謂「一旦喪失就永遠喪失」(once lost, is lost forever)。

一早，總是習慣打開民意信箱，瀏覽有無園區廠商或洽公民眾對於管理局施政觀感以及建言的局長劉老而言，可是他任內相當重視的政策之一。某日，一封署名「秘密，不是上鎖就好」的信件，令他十分好奇，看了內容後，只見其臉色一沉，沒多久便吩咐其秘書小嚴說：「小嚴啊，請你馬上通知政風組長廉老，還有法務阿正，現在來我的辦公室一趟，說有件事情急於找他們倆討論。」

約莫 5、6 分鐘後兩人陸續來到局長辦公室。

就在兩人坐定後，局長劉老便開門見山說：「今天請兩位來，是因為早上我看見一封署名『秘密，不是上鎖就好』的信件，是我們園區內一家叫子午谷奈米股份有限公司所寫的，他們在裡頭提到：有位曾任職該公司多年的資深工程師老延，負責奈米研發部門製程整合工作，其簽立有『誠信廉潔、智慧財產權暨離職後勿洩漏營業秘密約定書』乙份。據說，他上個月離職後，馬上就被大陸高薪挖角到同為奈米產業的

競爭對手公司上班。

最近子午谷公司在整理其電腦時不意發現，老延在任職該公司期間，曾以他當時資深工程師的身分，多次輸入公司給他個人的一組帳號、密碼登入文件控管中心系統，下載、閱覽該公司奈米新產品製程等加密文件，隨後卻以電子郵件夾帶檔案的方式，將這份資料轉寄給他現在任職的大陸公司。然而在該公司文件控管中心內所列管的任何文件，都是存放在『部門公用磁碟區』內，公司裡的每位員工都知道這是不得對外寄送或流傳的，因為裡面所建置的相關內容，在在皆是該公司花費時間、人事、金錢等成本後，才得出的產品製程最佳數據機密資料，能確保該公司具有一定程度上的競爭優勢。

昨日，該公司又接獲消息說：老延已解碼並且使用未經公司授權的那份營業秘密文件，而且他現在任職的大陸公司已開始在做製程上的測試與試營運於製造生產線上，他們除了會廣蒐具體事證並提出告訴外，另一方面，他們也擔心該項高效能技術如果遭大陸廠商大量仿製或運用在研發武器的話，恐怕還會衍生出國安上的問題，故來函要求我們協助通報轄區所屬單位調查局，如果可以的話，可否也一併提供他們營業秘密在司法實務上的見解，給他們參考。

以上所說的內容，要麻煩兩位研究一下，我們要如何協助他們妥善處理，畢竟這件事非同小可。阿正，你和廉老組長討論完之後，趕緊撰擬一份法律意見書讓我參考；另外也請廉老通報調查局並隨時與其保持聯絡，掌握相關進度後續報告。」

聽完這件案子的始末，廉老便帶著阿正來到他的辦公室。緊接著問阿正：「對於剛才局長所說的案情，你有什麼看法呢？」



阿正說：「組長，我想我會先瞭解這家公司所講的奈米新產品製程相關文件是否屬於《營業秘密法》規定的營業秘密，還有，老延在未經公司同意下，以夾帶檔案的方式，將這份資料用電子郵件寄給他現在任職的大陸公司，恐怕這些行為和過程，除符合營業秘密所要求的『秘密性』、『經濟價值』、『保密措施』三大要件以及可用於生產、銷售或經營之資訊外，尚有涉犯《營業秘密法》第 13 條之 2 意圖在大陸地區使用而未經授權洩漏營業秘密罪之嫌，我想連老延自己都難以自圓其說啊！」

廉老說：「你這方向正確；不過還有一點我們要去提醒子午谷公司的，那就是將來訴訟繫屬中，當事人提出的攻擊或防禦方法若涉及當事人或第三人營業秘密保護的話，可依據《民事訴訟法》第 195 條之 1、《營業秘密法》第 14 條第 2 項等規定，經當事人聲請且法院認為適當者，是得不公開審判或限制閱覽訴訟資料權益的；要是屬於智慧財產案件審理的話，則按照《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第 11 條規定『為避免因前款之營業秘密經開示，或供該訴訟進行以外之目的使用，有妨害該當事人或第三人基於該營業秘密之事業活動之虞，致有限制其開示或使用之必要』情形者，法院得對他造關係人發秘密保持命令，以降低當事人提供營業秘密時可能遭受的損害。」

聽完廉老組長的這一席話，阿正此時有如醍醐灌頂般，得到一些啟發，一幕幕浮現在他腦中的場景，似也將阿正拉回到大學時代那一段時光，令其有感而發娓娓道來：「對！對！聽組長您這麼一說，我不禁聯想到我在大學求學時，曾和同學們分組演練過聲請發

秘密保持命令的課程，彷彿還是昨日呢。記得，當中的要件之一即聲請人聲請法院核發秘密保持命令，其主張之技術秘密或商業秘密，應符合秘密性、經濟價值及保密措施三要件，始受營業秘密之保護，判斷是否已達合理保密措施之程度，應在具體個案中，視該營業秘密之種類、事業實際經營及社會通念而定，而法院審查營業秘密所有人之保密措施時，不採嚴格之保密程度，解釋上已達任何人以正當方法無法輕易探知之程度，即可認定具備合理之保密措施。」

廉老以半開玩笑的口吻對著阿正說：「不錯喔！沒把這學問還給老師。經過我們剛剛的討論，相信已有了共識，也相信這個問題能迎刃而解。我看呀，你就趕快去撰擬一份法律意見書陳給局長參閱，順帶建議你不妨將這個案例放到局裡的網站上，讓園區裡的各個企業都能夠引以為戒；我也要立刻通報轄區調查局學長，好讓其協助我們隨時掌握進度。如果有任何狀況，記得隨時保持聯絡。」



處理假消息事件 以我國現行法制探討

本文轉載至法務部調查局清流雙月刊 107 年 11 月號

文 / 國家文官學院政風室主任及國立空中大學兼任副教授 李志強

隨著網路盛行及社群媒體當道，現代人透過電腦或手機，只要上網即可輕鬆接收新聞資訊，但面對五花八門的消息，如何分辨真假恐怕連報導者都難以認定，加上許多人喜好大肆轉傳，因此很容易造成以訛傳訛或者以假亂真之結果，輕者致特定人遭受誣讟、店家蒙受損失，重者可能影響公司獲利甚至危及國家安全、破壞民主生活方式，實在不容小覷。

何謂假消息？

自 2016 年美國總統選舉，川普即屢屢指控與其意見相左的新聞媒體製造假新聞，並把這些媒體說成是全民公敵，假新聞 (fake news)、假消息 (disinformation) 遂成為一個全球性話題。然而其與錯誤報導、不公評論、未經查證新聞或廣告置入新聞有所相似，以下先說明現行法律規範及處理方式：

一、錯誤報導

依據《廣播電視法》第 23 條規定，對於電臺（指廣播、電視電臺）之報導，利害關係人認為錯誤，於播送之日起，15 日內要求更正時，電臺應於接到要求後 7 日內，在原節目或原節目同一時間之節目中，加以更正；或將其認為報導並無錯誤之理由，以書面答覆請求人。前項錯誤報導，致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受有實際損害時，電臺及其負責人與有關人員應依法負民事或刑事責任。由上可知，錯誤報導乃指廣播或電視電臺所報導之內容錯誤，該報導事件之利害關係人可以請求更正，而電臺及其負責人與有關人員應依法負民事責任。

再者，《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44 條亦有類似規定，當利害關係人對於衛星廣播電視之節目或廣告認

為有誤，得於播送之日起，20 日內要求更正；衛星廣播電視事業應於接到要求後 20 日內，在同一時間之節目或廣告中加以更正。衛星廣播電視事業認為節目或廣告無誤時，應附具理由書面答覆請求人。

二、不公評論

依據《廣播電視法》第 24 條明文，廣播、電視評論涉及他人或機關、團體，致損害其權益時，被評論者，如要求給予相等之答辯機會，不得拒絕。透過本條文可知，所謂不公評論，即是指被評論者對於廣播、電視電臺之評論認為不公致損害其權益，故此規定廣播、電視電臺應提供被評論者答辯之機會，以避免評論有失公正。

此外，在《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40 條也規範，衛星廣播電視事業播送之節目評論涉及他人或機關、團體，致損害其權益時，被評論者，如要求給予相當答辯之機會，不得拒絕。

三、未經查證新聞

依據《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27 條第 1 項，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及境外衛星廣播電視事業之分公司或代理商製播之節目及廣告內容應尊重多元文化、維護人性尊嚴及善盡社會責任；第 2 項更進一步規範「製播新聞及評論，應注意事實查證及公平原則」；第 3 項則明定，上述業者播送之節目或廣告內容，不得「製播新聞違反事實查證原則，致損害公共利益」；涉有違反者，依第 4 項規定，應由該事業建置之自律規範機制調查後作成調查報告，提送主管機關（即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審議。

從以上條文可知，未經查證新聞係強調所製播之新聞未經事實查證程序。

另依《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53 條，主管機關對於違反上開規定（如製播未經查證之不實新聞）之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境外衛星廣播電視事業之分公司、代理商或他類頻道節目供應事業處新臺幣 20 萬元以上 20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令其停止播送該節目或廣告，或採取必要之更正措施。

四、廣告置入新聞

依據《廣播電視法》第 33 條，電臺所播送之節目應能明顯辨認，並與其所插播之廣告區隔。但本法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另在《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31 條第 1 項則明文，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及境外衛星廣播電視事業之分公司或代理商不得有下列各款行為：（一）播送有擬參選人參加，且由政府出資、製作或贊助之節目或廣告。（二）播送由政府出資、製作或贊助以擬參選人為題材之節目或廣告。（三）播送受政府委託為置入性行銷之節目。（四）播送受政府委託，而未揭露政府出資、製作、贊助或補助訊息之節目。在第 2 項還特別規定，前述業者不得於新聞報導及兒童節目為置入性行銷。第 3 項更進一步明定，業者於主管機關所定之節目類型中為置入性行銷時，不得刻意影響節目內容編輯、直接鼓勵購買物品、服務或誇大產品效果，並應依規定於節目播送前、後明顯揭露置入者訊息。由上可悉，廣告置入新聞即指基於行銷之目的，假借新聞打廣告。從字面上來看，若將假消息定義為與事實不符之新聞，則其與前述所稱之錯誤報導、不公評論、未經查證新聞或廣告置入新聞等法律名詞多有雷同，甚至還可能同時夾雜幾種態樣。維基百科將假新聞定義為：刻意以傳統新聞媒體或是社群媒體的形式來傳播的錯誤資訊，目的是為了誤導大眾，帶來政治及經濟的利益。故此認為，假消息之核心概念，在於故意捏造不實新聞、訊息，藉此誤導大眾而達到其政治或商業上之利益。

他山之石

此議題因涉及我國憲法所保障之言論自由，故為

避免侵害人民權利，若要管制或處罰自須透過法律明定，若要制定專法或者修法，乃是當前值得深思者，以下國家可供借鏡。如美國加州議員因不滿川普操弄民意當選美國總統，曾於 2017 年試圖提出《政治網路詐騙防制法案》(California Political Cyberfraud Abatement Act)，將意圖影響選舉而刻意製造或傳播不實網路內容之行為視為違法，但本草案一經提出立即引發各界批判而告終。

馬來西亞國會於今年 4 月間通過《2018 年反假新聞法案》(Anti-Fake News Bill 2018)，目的是為了嚴懲任何製造、散播、轉發假新聞者，違法者不僅面臨最高 50 萬令吉罰金（約新臺幣 370 萬元），甚至可能遭判處最高 6 年有期徒刑。然而在同年 8 月間，因改朝換代，短短 4 個多月，馬來西亞國會又三讀通過廢除這項頗具爭議的法案。

本文認為，若制定專法，首要之務應將假消息予以明確定義，且將其有別於本文上述所舉之相關名詞，以避免法規競合造成適法疑義。再者，必須通盤考量我國當前社會情況及民意需求，以免貿然制定專法而遭質疑以立法之名而行打壓之實。

若採修法方式，必須注意者，不論是錯誤報導、不公評論、未經查證新聞、消息或廣告置入新聞，我國雖有法律明文，但規範主體及裁罰對象恐不及於一般民眾，對此應納入修法考量。另據報載有立法委員提案，將《社會秩序維護法》第 63 條第 1 項第 5 款，原定散布謠言，足以影響公共之安寧者，處 3 日以下拘留或 3 萬元以下罰鍰，在前述條文中新增「未經查證在網路散播傳遞假新聞、假消息」視為違法，立意雖好，惟認定標準及配套措施宜先審慎研訂，否則將衍生更多爭議與民怨。

此外，就目前可行作法而言，對於攸關民眾權益之法令，如上所提錯誤報導、不公評論、未經查證新聞、消息或廣告置入新聞等，由於現行法律已有規範，主管機關應廣為宣導並善盡監理之責，若屬個人權益部分，當事人自得循法律途徑救濟。

移

民

樹

窗

你**滯留**在台灣嗎?
逾期未入口

2019.1.1-2019.6.30
專案期間自行到案者免收容，減免處罰

回家 ← 收容 →

自行到案、檢察官聲請及非法仲介免付費專線：0800-024-881
詳情請上官網查詢：www.immigration.gov.tw

廣告 內政部移民署總處





108新住民子女
新職人啟航培育營

 預計**108**年**4**月**3**日徵件!
45名新住民子女 X **15**名臺灣學生
歡迎就讀高中(職)以上莘莘學子
共襄盛舉!

108年7月15日至108年7月19日
劍潭青年活動中心

指導單位：內政部 主辦單位：內政部移民署 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 洽詢專線：02-2388-9393#2371



《清流雙月刊》



《海巡雙月刊》



《警光》

刊名：移民雙月刊
出版機關：內政部移民署
地址：10066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15號
電話：(02) 2388-9393
出版年月日：中華民國108年4月
創刊年月日：中華民國99年01月20日
期刊頻率：雙月刊
發行人：邱豐光
編輯委員：鐘景琨 梁國輝 葛廣薇 王錫美
張文秀 黃耀樑 林澤謙 程旺順
陳宗強 鍾秀英 唐敬耀 林宏恩
謝文忠 陳建成

封面題字：歐豪年

著作權管理資訊：
本刊物保留所有權利，欲利用本刊物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需徵求
本署同意或書面授權，請洽本署秘書室
電話 (02) 2388-9393#2721

編輯總召：林興春
主編：胡雅婷
執行編輯：陳宣豫
美術編輯：孟翎
編輯小組：林俊清 楊金滿
趙湘怡 蕭正忠
張美華 羅心倫
陳青青 蘇承玉
郭儒謙 劉晏銘
高志偉 邵詩茹

展售處：
國家書店 (<http://www.govbooks.com.tw>)
松江門市：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09號1樓
(電話02-25180207)
五南文化廣場 (<http://www.wunanbooks.com.tw>)
臺北店：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4段160號
(電話02-23683380)
臺中總店：臺中市中山路6號
(電話04-22260330)
本刊物另同步刊載於移民署網站出版品與影音專區
<https://www.immigration.gov.tw>

GPN : 2009905148

ISSN 2227-314X

00030



9 772227 314000

定價：新臺幣30元整